

·读书札丛·

《旧唐书·文宗本纪》洋州刺史“崔侑”考误

武秀成

《旧唐书》卷一七下《文宗本纪下》载：“(大和九年七月)戊午，贬工部侍郎、充皇太子侍读崔侑为洋州刺史，贬吏部郎中张讽夔州刺史，考功郎中、皇太子侍读苏涤忠州刺史，户部郎中杨敬之连州刺史。”^①

今按：《册府元龟》卷四八一《台省部·谴责》亦载张讽诸人遭贬事，但其中“崔侑”变成了“崔侑”。“侑”字为字书所无，当有讹误，若再证以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同作“崔侑”，则原作“崔侑”似无疑问。但若谓原文当作“崔侑”，那么如此简易之“侑”字又如何会讹作一个笔划增多、无人能识的“侑”字呢？检两《唐书》等史传，文宗时不见有名“崔侑”者。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二下》“南祖崔氏”虽载有“崔侑”之名，但其六世祖崔德仁为北周司徒长史，与唐文宗大和时之“崔侑”时代不甚相合，二者当非同一人。是“崔侑”之名亦不能无疑。考唐代文献，文宗时别有名“崔侑”者。《千唐志斋藏志》下册一〇五二号《唐故朝议郎守尚书比部郎中上柱国赐绯鱼袋陇西李府君（瞻）墓志铭并序》，志文为“朝散大夫守中书舍人上柱国崔侑撰”^②，其时正在大和七年闰七月。此墓志为拓片，“崔侑”之名不当有误。又检《册府元龟》卷七〇八《宫臣部·选任》载：“崔侑，为中书舍人。太和九年二月以侑及考功员外郎、史馆修撰苏涤兼充皇太子侍读。”此崔侑与苏涤于大和九年二月同时充皇太子侍读，与《旧纪》所载大和九年七月同苏涤一起由皇太子侍读遭贬的“崔侑”显为同一人；而此“崔侑”官中书舍人，与墓志所载大和七年为中书舍人之“崔侑”为同一人亦较然可信，是“崔侑”为“崔侑”之误确然无疑矣。盖“侑”字难识，《旧纪》传写不慎而误作“侑”字；而《册府元龟》则因字形相似又误作了“侑”字，《四库全书》本则当是因见误字“侑”而据《旧纪》改作了“侑”字。

另，《唐尚书省郎官石柱题名考》卷一二《户部员外郎》亦载有“崔侑”名。卷三《吏部郎中》之“岑侑”，据劳格及岑仲勉考订，亦当作“崔侑”^③。“侑”字用作人名颇为罕见，此皆当为同一人。又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二下》“第二房崔氏”载同州刺史崔淳有子名“侑，字茂孝”。《吕和叔文集》卷五《故博陵崔公（淳）行状》云：“翠华既还（指德宗自兴元回长安），优典斯及，拜殿中侍御史……转侍御史……俄改歙州刺史……征拜长安县令……擢同州刺史。”^④据郁贤皓先生《唐刺史考全编》所考^⑤，崔淳于唐德宗贞元三年为歙州刺史，贞元十二年至十四年为同州刺史，则其子崔侑之年代，与文宗大和时崔侑甚相吻合，二者当即同一人。《新表》不载其职，盖史有缺文，可据此补之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南京大学中文系

①后晋刘昫等：《旧唐书》，中华书局，1975年版，第559页。

②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等编：《千唐志斋藏志》下册，文物出版社，1984年版，第1052页。

③岑仲勉：《郎官石柱题名新考订》（外三种）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4年版，第23、89页。

④唐吕温：《吕和叔文集》卷五，《四部丛刊》初编本。

⑤郁贤皓：《唐刺史考全编》，安徽大学出版社，2000年版，第128、2118页。